

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扬州南路 2 号为民服务中心 9 楼，联系电话：0537-3413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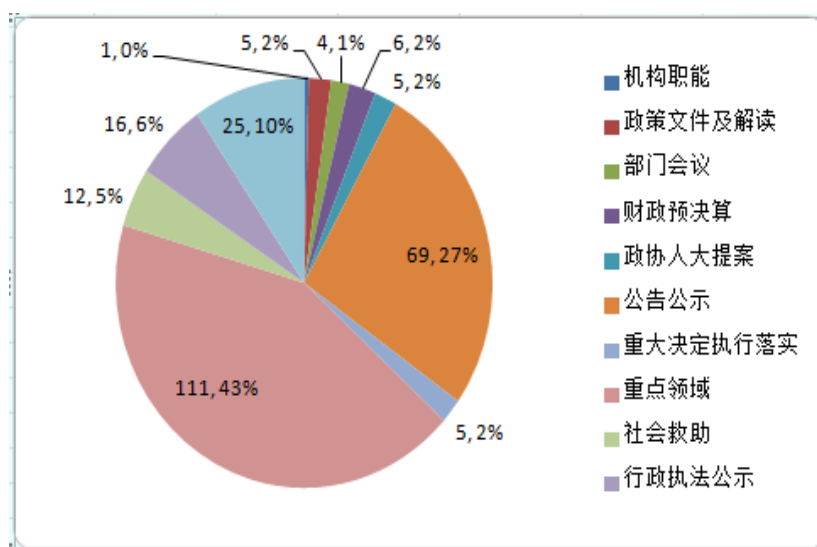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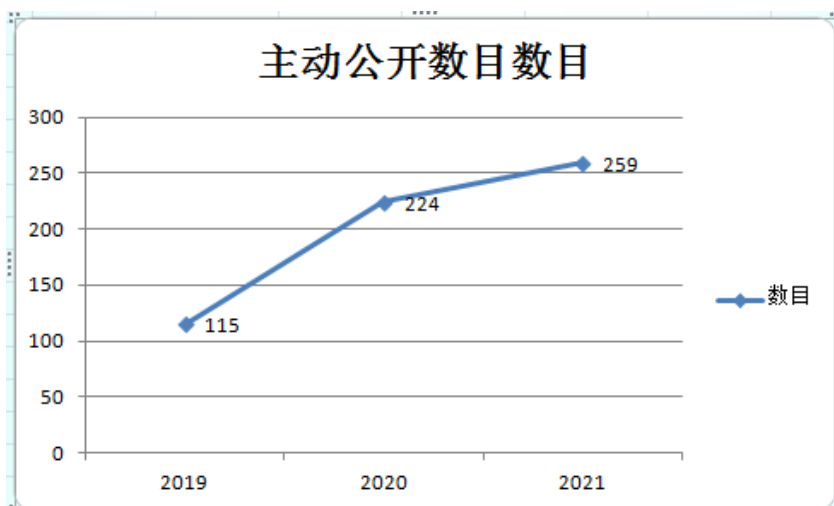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国家 and 省市区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围绕人社重点领域，积极行动，强化督促检查和责任落实力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 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59 条，其中机构职能 1 条；

政策文件及解读 5 条；部门会议 4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6 条；人大政协提案办理 5 条；公告公示 69 条；重大决策执行落实情况 5 条；重点领域信息 111 条；社会救助 12 条；行政执法公示信息 16 条；其他信息 25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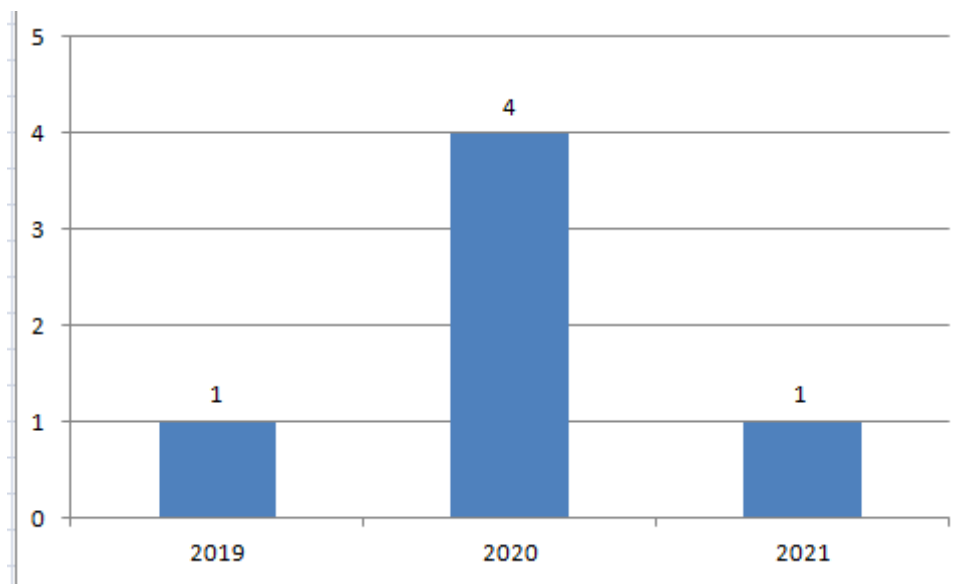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度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已按《条例》有关规定办结，不存在收费情况。该依申请公开件内容为申请公开我区社会保险参保人数情况，已经按

规定在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2021** 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兖州区人社局近三年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建立健全受理和审查机制。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主动发布的政府信息由相关科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逐级审核确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程序合法、公开及时。

2、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2021**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要求,按照“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和“先审核后公开”的原则,明确保密职责,严格审查程序,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审查不当而引起的失泄密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兖州区人社局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包括：济宁市兖州区政府网

站、“兖州人社”微信公众号和其他媒体。在济宁市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策法规科设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成立区人社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配备1名专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负责政务信息的梳理、审核、汇总、对外公布等日常具体工作。积极参与区级政务公开培训，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按计划对科室及下属单位进行政务公开工作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6.26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年度办理结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以来, 我局加大了主动公开力度, 满足群众知情权, 但

在创新方面存在差距，未能从更利于群众的角度解读、发布信息，公开形式不够丰富。

下一步要从方便群众、服务群众的角研究公开内容和形式，进一步完善公开内容，确保应该公开的内容和群众关心的内容都得到公开，公开政务办理的过程，便于人民群众监督。同时加大创新力度，丰富公开形式。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多形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尝试更多采用图片、视频等形式发布政府信息，方便群众获取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无；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1**、做好基础信息的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2**、扩宽信息发布渠道，提高信息发布质量。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手段，以兖州人社微信公众号、区政府网站、人社网上综合柜员等为抓手，多形式多渠道及时推送最新人社政策。**3**、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做好稳岗就业和社会保险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公开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和措施，按季度公示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及基金收支情况；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1**年兖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到**3**件政协提案、**1**件人大建议，已全部办结；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无；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